

# 海宁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海发改〔2021〕210号

## 海宁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海宁市中心城区 老旧小区环境整治（三期）项目（景云桥 小区）调整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硖石街道办事处：

你街道《海宁市人民政府硖石街道办事处关于要求调整海宁市中心城区老旧小区环境整治（三期）项目（景云桥小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硖街〔2021〕56号）、项目调整可行性研究报告等材料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该调整可行性研究报告，现将有关内容批复如下：

一、调整的必要性：

海宁市中心城区老旧小区环境整治（三期）项目（景云桥小区）原可行性研究报告于2021年1月19日由海发改〔2021〕11号文批复。项目主要对硖石街道景云桥小区进行建筑立面、屋顶等综合整治，对景观、公共厕所、停车位等进行提升改造，同时完善道路、排水、强弱电、交安等相关配套设施；总投资约3570万元。

现根据《海宁市中心城区品质提升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纪要（第1期）》要求，本项目改造标准参照水月亭小区，故项目建设内容增加、建设标准提高。具体调整内容为外立面、屋面等修缮工程量增加，店招整治标准提升，居民活动场地建设优化，新增智慧小区设备设施等，对应项目投资增加1450万元，总投资增加至5020万元。根据上述情况，原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需作调整。

二、调整的内容：项目总投资调整为5020万元。

项目其他内容按原批复内容执行。

请据此编制项目初步设计和投资概算报我局审批。

此复。

海宁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9月29日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

---

抄送：市府办，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建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市政务服务和数据资源管理办公室，市水务集团，国网海宁市供电公司。

---

海宁市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1年9月29日印发

---

项目代码：2101-330481-04-01-644658

